

**枣庄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枣庄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枣庄市城乡水务局文件
枣庄市人民防空办公室
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枣庄供电公司**

枣住建科设字〔2020〕25号

**枣庄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枣庄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枣庄市城乡水务局
枣庄市人民防空办公室
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枣庄供电公司
关于进一步规范施工图数字化联审工作的通知**

各区（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审批服务局、城乡水务局，枣庄高新区国土住建社会事业局、行政审批局，各开发企业、施工

图审查机构:

为落实省、市关于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工作的要求,根据《山东省优化提升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推行施工图设计文件数字化联审制度的指导意见》(鲁建审改字〔2019〕6号)、《枣庄市建设工程施工图联合审查实施细则》(枣建审改字〔2019〕9号)文件精神,经研究,对施工图数字化联审流程进行重新梳理优化,现将有关工作要求如下:

一、适用范围

全市新建、改建、扩建的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

二、申报材料

(一) 勘察审查申报材料

1. 工程勘察合同;
2. 工程地质勘察报告。

(二) 施工图审查申报材料

1. 工程规划许可证;
2. 审查合格的工程地质勘察报告;
3. 全套施工图图纸(包括供水、供电、燃气、热力、排水、通信等)、计算书;
4. 初步设计文件(政府性投资公共建筑项目);
5. 人防主管部门或审批部门出具的结建人防工程设计要求;

6. 全套结建式人防工程施工图、电子文本及计算书。

以上材料（除施工图图纸上传 DWG 格式外）均需以 PDF 格式文件上传到数字化审查系统中。

三、审查流程

（一）网上办事大厅登记项目获取工程代码

建设单位登陆山东政务服务网枣庄站点，登陆网址：<http://zzzfwf.sd.gov.cn/zz/public/index>，切换至枣庄站点，通过网站底部“枣庄市工程建设项目网上办事大厅”（以下简称“网上办事大厅”）网上窗口注册并登入，进行项目登记后查询项目获取工程代码用于数字化审查系统的报审。申报步骤：

1. 登记项目步骤（工改系统内无项目需登记）：

项目申报—我要登记—新建建设项目（中央代码为发改委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的赋码）—填写项目信息和建设单位信息—提交—系统生成工程代码；

2. 查询项目工程代码步骤（工改系统内已有项目进行查询）：

申报情况—我的项目—查看项目的工程代码

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管理平台技术咨询电话：18910971501、15210737661（微信同号）

（二）图纸资料上传流程

1. 建设单位登入数字化审查系统<http://60.214.99.138:808>,

进行注册、立项。立项后将相关文件资料上传，同时上传 PDF 或 DWF 图纸、计算书及其他相关资料。重要电力用户项目的设计文件由施工图审查机构组织供电专营单位联审，供电专营单位在规定时间内提出审查意见。

2. 施工图审查合格后，施工图审查机构通过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管理系统出具具有施工图审查机构单位和审查人员电子签章的《山东省建设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及《技术性审查报告》，并将施工图设计文件和审查合格书推送至住房城乡建设、消防、人防等相关部门及相关专业经营单位，相关部门和相关专业经营单位不再进行技术性审查。审查不合格的，出具审查意见书，将施工图或工程地质勘察报告资料退回，建设单位和设计单位应及时修改完善，施工图文件修改完善时间不计入图审阶段总用时。

咨询电话：0632-8665868，0631-5235188

四、审查时限

首次施工图联合审查时限为 7 个工作日，超限工程、大型工程为 10 个工作日。确需复审的，复审时间为 3 个工作日。复审原则不超过两次。初审和复审之间的设计调整、专题协调会议的时间不计入审查时限内。

(此页无正文)

枣庄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枣庄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枣庄市城乡水务局

枣庄市人民防空办公室

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枣庄供电公司

2020年11月25日

信息公开属性：主动公开

枣庄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办公室

2020年11月25日印发
